

檔 號：

保存年限：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書函

地址：63201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64號

承辦人：許美瑤

電話：05-6313137

傳真：05-6331211

電子信箱：das@nfu.edu.tw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發文字號：虎科大學術字第11400140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h0p000685\_114d2042506-01.pdf

主旨：國科會115年度「人文行遠專書寫作計畫」自115年1月8日（星期四）起接受申請，本校收件截止日為115年2月22日，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並協助轉知。

說明：

- 一、依據國科會114年12月22日科會文字第1140088910號函辦理。
- 二、國科會為鼓勵具有前瞻性的傑出學者進行人文及社會科學專書寫作，計畫成果為出版卓越專書及該專書出版前之主題研討座談會。若為一般學術性專書，建議依國科會補助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作業要點申請「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
- 三、依國科會人文行遠專書寫作計畫徵求公告(如附件)及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規定辦理，計畫主持人務必先行詳閱各項規定。計畫主持人曾執行專書寫作計畫而尚未出版者，不得申請本計畫。
- 四、本計畫之執行期程自115年8月1日開始。本案經核定通過後，計畫主持人於執行本計畫期間不得執行國科會其他研究計畫。
- 五、本案計畫書內容不得同時向國科會重複申請，如有與其他研究計畫部分重複情況，應於計畫聲明書及計畫書內容清楚說明，否則視為違反學術倫理。
- 六、計畫主持人曾執行專書計畫者，應確認該專書之出版情況，符合者始得申請。本計畫未獲補助者，恕不受理申覆。
- 七、申請表格與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申請表格相同，申請案全面實施線上申請，各類書表請至國科會網站(<http://www.nstc.gov.tw>)登入「學術研發服務網」製

裝

訂

線

作，注意事項如下：

- (一) 依據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6點規定略以，研究計畫得依實際需要，申請各項補助經費。有關研究人力費部分，應敘明各類(級)別人員在計畫內擔任之具體內容、性質、項目及範圍；另配合國科會推動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倘有約用博士生兼任人員需求，請併同增編費用，俾利審查後一併核給。
- (二) 研究計畫(申請書)中涉及人體試驗、採集人體檢體等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11點第4款第1目規定之相關試驗或實驗者，各等研究內容與方法均應確實送交有關之審查會、委員會或相關單位審查並取得核准文件。

八、申請類別：「人文行遠專書寫作計畫」。請於人文處學門代碼依學門選擇HZZ07「人文行遠專書寫作計畫」。相關申請文件，請至國科會網站首頁—學術研究—「專題研究計畫專區」下載使用。

九、本案聯絡人：

- (一) 有關電腦操作問題，請洽國科會資訊系統服務專線，電話：0800-212-058、(02)2737-7590~2。
- (二) 相關規定如有疑義，請洽國科會人文處藍小姐，電話：(02) 2737-7460，e-mail:wclan@nstc.gov.tw。

正本：文理學院暨所屬系所、管理學院暨所屬系所、工程學院暨所屬系所、電資學院暨所屬系所、體育室、通識教育中心、語言教學中心、數理教學中心

副本：

抄本：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由處室主管判發